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中國山東濰坊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張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袁宏明先生及嚴鑿鉞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良富先生、江奎先生、Gordon Riske先生及Michael Martin Macht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洪武先生、聞道才先生、蔣彥女士、余卓平先生及趙惠芳女士。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境外附属公司因偿还到期贷款及债券需要，拟由潍柴动力（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潍柴香港国际”）为融资主体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9.1亿欧元及不超过5,400万美元的银行贷款。为保证上述融资事项顺利进行，公司拟为此向相关金融机构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下称“本次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潍柴动力（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6月30日

注册地点：香港

注册资本：336,242,497.00美元

经营范围：从事发动机等汽车核心零部件及汽车工程方面的产品、技术合作及贸易业务；对外投资及管理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0年3月31日，潍柴香港国际的资产总额为144,719.76万欧元，净资产为20,569.06万欧元，营业收入为0欧元，净利润为-480.85万欧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未发现潍柴香港国际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为5年。

担保范围（金额）为到期应付的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境外附属公司运营管理需要，且潍柴香港国际为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融资事项、本次担保及授权事项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0年7月10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641,488.53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58.41%（含本次担保；外币担保按2020年7月10日中间汇率折算）。其中，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6,106.8万元，该担保系本公司因吸收合并承继原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担保，该担保事项清理尚未完成。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